



[来稿须知](#)

[编辑流程](#)

[稿件版式](#)

[投稿信箱](#)

[在线期刊](#)

当前位置: [社会科学版](#) >> [第21卷](#) >> [第5期](#)

诉讼诈骗罪的立法研究

谭辉

(广西民族大学政法学院, 广西南宁 530006)

摘要: 诉讼诈骗是一种严重危害社会的行为, 它并不符合诈骗罪的构成特征, 它具有比诈骗罪更严重的社会危害性。由于我国刑法没有规定诉讼诈骗罪, 而诈骗罪、妨害作证罪、帮助伪造证据罪、敲诈勒索罪等现行罪名和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妨害民事诉讼惩戒措施等均不能对诉讼诈骗行为进行全面、准确的评价。为了打击严重的诉讼欺诈行为, 维护司法机关的正常活动和保护公私财产的所有权, 在刑事立法中增设诉讼诈骗罪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 诉讼诈骗罪; 立法疏漏; 法定刑配置

[PDF全文下载:](#) [诉讼诈骗罪的立法研究.pdf](#)